

罗庄区税务局关于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监管工作报送情况的说明

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是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加快政府职能转变的内在要求，是减轻企业负担，优化营商环境的有力举措。

1、国地税合并后，稽查职能上收到市局，成立了临沂市税务局稽查局，县区级税务机关没有选案职责，仅按照市局的工作要求配合检查。

2、县区级税务机关有责任进行税收风险管理工作，主要内容是核实总局和省市局下发的疑点数据，进行核实处理。

税务机关的随机抽查事项的计划 and 抽查，根据监管体系工作要求，对于税务机关依职权进行风险管理的事项，严禁未经批准约谈纳税人或进户执法，切实做到无风险不打扰的工作要求，今年上级没有下发需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事项，有需要的监管事项，我们单位会及时发起任务做好此项工作，望各单位积极配合，密切协作。

特此说明。

